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穿透后涉及认购主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禾欣股份”）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含）42,000,000 股股票，发行价格 25.24 元/股（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总计向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分别为杭州银之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银之盛”），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管”）、周淑华、王玫、上海淮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淮茂”）、广州恒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设立并管理的恒晟文化产业一号投资基金、王姬、白一骢、林楠、马可。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穿透至自然人、国资委和股份公司后，涉及认购主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投资组合或资管计划名称	涉及认购主体数量	备注
1	杭州银之盛	-	2	最终穿透至周国华、陈维进 2 名自然人
2	平安资管	平安资产鑫享 7 号资产管理产品	1	资管产品委托人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 家单位
		平安资产创赢 5 号资产管理产品	9	资管产品委托人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最终穿透至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 家单位 资管产品其余委托人为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 家单位和黄勇、谢辉、贝永飞、张婷、万淑珊 5 名自然人

序号	发行对象	投资组合或资管计划名称	涉及认购主体数量	备注
3	周淑华	-	1	-
4	王玫	-	1	-
5	上海淮茂	-	22	最终穿透至郑永刚、朱亮、严峰、张月梅、何可人、何志光、汤玄、陈胜利、李海燕、周继青、郑学明、郑仕麟、陈光华、周小平、胡海平、刘芳菲、冯扬、曹阳、褚兰琴、方善花、方德元共 21 名自然人和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 家单位
6	广州恒晟	恒晟文化产业一号投资基金	8	最终穿透至张冰峰、陈昱、张启红、曹文凯、柳娜、纪学双、陈星、周玮婷 8 名自然人
7	王姬	-	1	-
8	白一驰	-	1	-
9	林楠	-	1	-
10	马可	-	1	-
合计			48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穿透至自然人、国资委和股份公司后，涉及认购主体数量共计 48 名，未超过 200 名。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4 日